

數學系實驗室(R0707)使用規則

95年6月14日系務會議通過
101年9月12日系務會議修訂通過

- 一、學期上課期間，本系實驗室除上課教學外，其餘均為自由上機時間。開放時間為每星期一至星期五上午 10:00 至下午 4:45，寒暑假開放時間另行公布。
- 二、本系實驗室僅供本系師生使用，輔系、雙修學生依課程需要申請使用。
- 三、使用電腦等設備前，請同學依規定流程(詳流程圖)登記後，方得進入使用。離開時應簽退再離開。離開座位 20 分鐘以上，將取消座位、移除個人物品。非使用電腦設備者，請勿佔用座位。
- 四、本系電腦設備以配合系上課程及專題實驗為主，個人電腦或其他周邊設備發生故障時，請即刻通知實驗室工讀生或助教處理，切勿自行拆卸硬體或不當關機。使用完畢應直接關機並將桌面及座位附近收拾乾淨，電腦設備、座椅物歸原位。
- 五、實驗室自由上機時間入內限制使用人數為 40 人，額滿請勿再進入。
- 六、進出實驗室請輕聲慢步，交談時放低音量，以保持肅靜。
- 七、進出請隨手關門；請勿將封閉之門開啟。
- 八、在實驗室內應遵守下列規則，若違規經口頭勸阻無效，立即取消座位，並暫停其使用實驗室三個上課日，連續違規者送交系上處理。
 - (一) 禁止玩遊戲軟體(Game)、facebook 應用程式中的遊戲、觀看影片。
 - (二) 應隨時保持室內整潔，禁止攜帶或食用任何食物(含口香糖)或飲用水。
 - (三) 應保持教室安寧，自備耳機，電子用品請靜音，需要講手機請離開實驗室。
 - (四) 勿於實驗室內打牌、喧嘩、嬉戲。
 - (五) 禁止私自接用電源，禁止任意搬動電腦、鍵盤、螢幕、印表機、桌椅等公物。
 - (六) 勿任意下載安裝未授權的軟體及程式。
 - (七) 個人帳號為身份識別之用，勿將個人帳號借予他人使用。
- 九、禁止破壞或竊取公物、軟硬體設備。
- 十、嚴禁利用電腦實驗室設備作為非法用途，違者送相關單位懲處。
- 十一、 使用校園網路資源時，應遵守校園網路規範、校園網路管理規則及 BBS 站使用規則。